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J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38)

有關可能收購事項 及關連交易 之諒解備忘錄

本公佈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而作出。

可能收購事項及關連交易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交易時段後)，買方(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訂立無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可能收購之土地及廠房，而代價待買方及賣方釐定。

可能收購事項之目標為土地及廠房，地塊座落於中國廣東省江門市新會區睦洲鎮南安村民委員會仍字圍，佔地面積約24,881平方米，以及根據諒解備忘錄及正式協議，按照買方要求在該地塊上興建之廠房及附屬建築物。

賣方於2007年10月9日在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許先生全資實益擁有。許先生是本公司主要股東、執行董事及主席，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賣方被視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支付訂金予賣方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適用百分比率少於5%，支付訂金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及公佈規定，並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董事會謹此聲明，於本公告日期尚未就可能收購事項訂立具約束力的協議。由於可能收購事項未必落實進行，故投資者及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有關可能收購事項之進一步公佈。

本公佈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而作出。

諒解備忘錄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交易時段後)，買方(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訂立無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可能收購之土地及廠房，而代價待買方及賣方釐定。

訂金

於簽訂諒解備忘錄日期起計一個月內，買方就可能收購事項向賣方支付可退回及免息人民幣 6,000,000 元訂金(「訂金」)，乃取自本集團內部資源。訂金僅可用於土地及廠房的前期開發，以使土地及廠房在中國法律下達致允許轉讓的條件。

倘賣方及買方訂立具法律約束力之正式協議，訂金將用作支付收購土地及廠房應付之部份代價。倘賣方及買方並未訂立任何具法律約束力之正式協議，訂金之款項須於諒解備忘錄失效或終止日期起計十個營業日內退還予買方。

先決條件

有關可能收購事項須待下列各項先決條件(其中包括)獲達成後方告完成：

- (a) 買方就土地及廠房的盡職審查檢核結果，獲買方合理信納；
- (b) 買方與賣方委聘雙方認可的合資格獨立估值師就土地及廠房價值進行評估；及
- (c) 本公司已就可能收購事項取得一切必要批准，包括取得上市規則項下可能規定之股東及/或聯交所批准、以及來自相關監管機構之批准。

獨家期間

自諒解備忘錄日期起計六個月期間，於該期間內賣方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將不會與任何其他方訂立任何與可能收購事項類似或相關的協商、安排或協議。

終止

倘於諒解備忘錄日期起計六個月內或訂約方議定的其他日期並未達成正式協議，諒解備忘錄將告失效並不再具有任何效力。

可能收購事項之目標之資料

可能收購事項之目標為土地及廠房，地塊座落於中國廣東省江門市新會區睦洲鎮南安村民委員會仍字圍，佔地面積約24,881平方米，以及根據諒解備忘錄及正式協議，按照買方要求在該地塊上興建之廠房及附屬建築物。

進行可能收購事項之理由

本集團是中國廣東省領先冷軋碳鋼加工企業，本集團提供定制冷軋碳鋼加工、剪切、分條、倉儲及配送產品服務，本集團主要從事根據客戶的規格要求提供冷軋碳鋼條、板和焊接鋼管，客戶覆蓋行業廣泛，包括輕工五金、家用電器、傢俬、摩托車/自行車配件、LED及照明。

本集團預料其產品的需求會持續增長及其產能持續需要提升。土地及廠房(毗鄰買方現有生產設施)可以為本集團日後進一步擴大其生產設施提供理想的發展地點。

董事認為，諒解備忘錄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可能收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賣方於2007年10月9日在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許先生全資實益擁有。許先生是本公司主要股東、執行董事及主席，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賣方被視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支付訂金予賣方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適用百分比率少於5%，支付訂金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及公佈規定，並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倘訂立正式協議，預期可能收購事項根據上市規則將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佈的交易及/或關連交易。為此，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項下有關申報、披露及/或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一般事項

董事會謹此聲明，於本公告日期尚未就可能收購事項訂立具約束力的協議。由於可能收購事項未必落實進行，故投資者及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有關可能收購事項之進一步公佈。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具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營業日」	中國持牌銀行於其一般辦公時間內全面開放營業之日(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日除外)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華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關連人士」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本公司不時之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正式協議」	買方與賣方預期將會就可能收購事項訂立之正式買賣協議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土地及廠房」	地塊座落於中國廣東省江門市新會區睦洲鎮南安村民委員會仍字圍，佔地面積約24,881平方米，以及根據諒解備忘錄及正式協議，按照買方要求在該地塊上興建之廠房及附屬建築物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諒解備忘錄」	買方與賣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不具法律約束力諒解備忘錄，當中列載對可能收購事項之初步共識
「許先生」	許松慶先生，本公司主要股東、執行董事及主席
「可能收購事項」	買方擬根據諒解備忘錄可能向賣方收購土地及廠房之可能收購事項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本公佈並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買方」	江門市華睦五金有限公司，一家於2006年11月2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證券及期貨條例」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賣方」	江門市新會區展程制衣有限公司，一家於2007年10月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許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港元」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人民幣」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華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松慶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許松慶先生(主席)、羅燦文先生(行政總裁)、陳春牛先生及 Xu Songman 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慈飛先生、譚旭生先生及胡志強先生。